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古雅含

電話：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5235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大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500333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5003331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因應夏季即將到來，請貴校加強宣導並落實空調設備（冷氣機）濾網定期清洗及節能使用措施，以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教學環境品質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4月14日臺教國署體字第115660079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經濟部研究顯示，冷氣機濾網每月清洗1次，約可節省10%用電，除可提升冷房效能外，亦有助維持室內空氣品質。請各校納入常態性業務推動，加強宣導並落實定期清洗作業，以確保設備效能並落實節能減碳措施。相關清洗步驟及節能作法詳如附件。
- 三、為落實校園節能措施，學校空調設備維護情形，將納入該署相關計畫補助經費核定之參據。
- 四、請各校持續深化能源教育及宣導工作，並透過課程、活動及校內宣導機制，強化師生節能意識，各項節能措施應秉持「用則當用、省則當省」原則，逐步形塑校園永續發展

學務處

115/04/20 12:03



1150002480

有附件

文化。相關宣導資源如下：

(一)經濟部能源署「能源教育資訊網」(<https://energy.mt.ntnu.edu.tw>)。

(二)教育部「能源教育資源總中心」(<https://learnenergy.tw>)。

(三)教育部與經濟部能源署(委託工研院能源團隊)合作建置「能源教育開放資源(懂能源好處包)」專區(<https://tinyurl.com/44brz4et>)。

五、檢附學校常態固定性節能作法1份供參考使用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(桃園市復興區立幼兒園除外)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立圖書館、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教育設施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